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
287號

承辦人：張文虹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3

電子郵件：f21111@mail.e-land.gov.t

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60014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彰化縣「西河企業社」販售之「西河寶寶餵藥器」醫療器材違反藥事法規定案，因該公司已歇業在案，為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並立即下架，勿再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6年7月4日彰衛稽字第106002520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藥物係雲林縣衛生局106年5月18日於轄內「東京大藥局」查獲，經查該產品涉違反藥事法之規定。惟透過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查詢結果，「西河企業社」已歇業在案，為保障消費者權益及使用安全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並立即下架，勿再陳列販售旨揭產品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檢驗稽查科、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劉建廷



裝 訂 線